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7/203/Rev.1
14 May 198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七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32

纳米比亚问题

会员国采取行动支持纳米比亚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u>页次</u>
一、 导言.....	2
二、 收到各国政府的答复.....	3
博茨瓦纳.....	3
印度尼西亚.....	4
伊拉克.....	8
波兰.....	9

* A/37/50/Rev.1.

一、 导言

1. 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在1981年12月10日通过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第36/121A至F号决议。

2. 大会在关于会员国采取行动支持纳米比亚的第36/121B号决议第32段中请秘书长就该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37届会议提出报告。

3. 秘书长在1982年2月10日的普通照会中，将该决议案文递交各国政府，并请它们提出资料说明它们为执行该决议已经采取或想要采取的行动，以便载入本报告。

4. 秘书长收到的答复摘要载于下面第二节。以后再收到的答复将摘要载于本报告的增编。

5. 至于秘书长收到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关于它们在执行题为“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对纳米比亚问题采取行动”的大会第36/121D号决议各项有关规定方面已采取或想要采取的行动的的资料，秘书长想请大家注意他在1981年11月24日大会第36/52号决议规定下提交关于各专门机构和同联合国有关的国际组织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报告（参看A/37/177和增编）。

二、收到各国政府的答复

博茨瓦纳

〔原件：英文〕

〔1982年3月5日〕

由于地理上的理由，并由于历史上的种种因素，博茨瓦纳不能向南非采取有关决议里所设想的行动。在经济领域尤其如此。在体育运动军事合作和外交关系方面，博茨瓦纳从未与南非或纳米比亚发生过任何关系。

印度尼西亚

〔原件：英文〕

〔1982年3月8日〕

1. 印度尼西亚在联合国和所有其他有关的国际论坛一向有谴责南非种族主义政权非法占领纳米比亚的记录，并以同样坚定的决心支持一切迫使比勒陀利亚政权放弃那恶名昭彰的种族隔离政策的努力。印度尼西亚对这些问题坚定不移的立场基于本身从殖民主义解放自己的斗争经验，并且是其反对在任何地方存在殖民主义的国家承诺的自然延伸。这个承诺已经写进印度尼西亚的宪法，其中说“鉴于独立是每一个国家的权利，故殖民主义由于它不合人性和正义，必须从这个世界上消灭”。

2. 印度尼西亚对正在南非和纳米比亚斗争中的人民的支持也是印度尼西亚严格遵守并推动《联合国宪章》及其中所载自决的基本原则的延伸。

3. 印度尼西亚所表明立场明白地反映在它从未与南非建立外交、领事、贸易或文化关系的政策上。这个政策已明确写进政府的法令规章里。因此，印度尼西亚不与南非进行任何贸易——无论进口或出口——也不在有关的领土里拥有任何形式的投资。而且，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印度尼西亚还没有达到在海外从事投资的地步。印度尼西亚的投资资本都用在国内的发展方案上，以满足印度尼西亚人民的需要并增进他们的福利。基于上述理由，印度尼西亚彻底遵守联合国所有有关决定，特别是《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法令第一号》的规定。

4. 印度尼西亚不与南非维持任何外交或其他关系最直接的结果是不承认南非所发的护照，和完全禁止印度尼西亚国民到南非或纳米比亚旅行。印度尼西亚发的所有护照都明文禁止到南非旅行。另外，没有任何印度尼西亚的航空公司或任何在印度尼西亚登记的飞机从事跟南非来往的业务。

5. 大家都知道，印度尼西亚一向反对南非政权的各项政策，并为此严格遵守联合国各项有关决议，包括石油和武器禁运的决议在内。正如所附文件所显示，印度尼

西亚通过禁止违犯禁令的公司从事涉及印度尼西亚石油的交易，全力对付石油禁运违反者。关于武器禁止，印度尼西亚在目前没有武器输出工业。根据所表明坚持原则的立场，印度尼西亚政府根本不与南非从事任何贸易，更不必说武器贸易。

6. 简言之，印度尼西亚彻底遵守第36/121B号决议的一切规定。印度尼西亚政府坚决支持联合国为迫使南非放弃对纳米比亚的控制及其种族隔离政策而采取的一切主动努力。

附文

印度尼西亚

矿务和能源部长发的通告

1981年8月7日，雅加答

文号：2577/M. 521/DJM/1981

主题：禁止 Galaxy Oil Ltd.
和 Stardust and Company
International Ltd.
从事印度尼西亚石油贸易。

收文者：

印尼国营石油公司董事会

印度尼西亚 Caltex Pacific

董事会

印度尼西亚 PT Stanvac 董事会

所有按产品分享合同营业的公司

印度尼西亚政府最近获悉印度尼西亚原油有在1979年被运至南非的可能。

经调查的结果深疑有关的石油系由设在百慕大的一家叫“Galaxy Oil Ltd.”的公司通过设在摩纳哥的一家叫“Stardust and Company International Ltd.”的公司购买的。这些石油原来预定的目的地为新加坡。然而后来发现没有在新加坡卸货。

确定这些石油是否真的运到南非的调查工作缺乏定论，因为有关的公司不愿透露这些石油的终点站。

大家都知道印度尼西亚政府长期以来的政策是禁止将印度尼西亚石油卖给南非。

因此，为了预防类似事件再度发生，今特下令，不准许并禁止所有印度尼西亚石油公司和跟印度尼西亚石油公司有联系的进行买卖印度尼西亚石油的公司同百慕大的 Galaxy Oil Ltd. 以及摩纳哥的 Stardust and Company International Ltd. 两家公司进行有关印度尼西亚石油的任何交易。

盼有关各方彻底执行本指示。

矿务和能源部长

苏波罗托

(签名)

复写的副本送：

外交部长

贸易和合作部长

纽约，印度尼西亚驻联合国代表团

伊拉克

〔原件：英文〕

〔1982年3月8日〕

伊拉克代表团曾为大会第36/121 A至F号决议的共同提案国，并对该决议投赞成票。伊拉克政府将彻底遵守和执行各项决议的规定。

波兰

〔原件：英文〕

〔1982年3月24日〕

1. 波兰政府和人民一向宣布明确支持一切国家和人民的独立事业。他们利用一切机会促使载于大会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的《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获得全面执行。多年来，波兰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成员。

2. 波兰认为，确保纳米比亚人民的全面和真正独立是一件特别迫切和重要的事情。关于此点，波兰完全同意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立场。几年来，波兰是纳米比亚理事会——纳米比亚独立以前的合法管理当局——的成员。该理事会于1981年6月2日至5日在巴拿马举行特别全体会议中通过了《巴拿马宣言》和《行动纲领》，其中除了别的以外，申述如下：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从南非在纳米比亚的非法统治政权持续进行压迫所造成的后果，从南非在加强与某些西方国家进行政治、经济、外交和军事合作后，加上法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等国在安全理事会使用否决权支持南非，态度顽固所做成的种种后果，评价了纳米比亚当前的局势，认为国际社会支持纳米比亚人民要求自决、自由和民族独立，要求建立统一的国家的愿望，必须作更大的承诺，因为这是确保南非按照联合国关于纳米比亚的各项决议、决定，无条件撤出纳米比亚的重大因素。”¹

3. 波兰一方面谴责比勒陀利亚种族主义政权非法占领纳米比亚，公然违反国际法原则和联合国各项有关决议，另一方面则完全支持纳米比亚人民在西南非洲人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届会议补编第24号》(A/36/24)，第222(18)段。

民组织（西南非民组）领导下进行的正义斗争。这一立场的一项重要表现是：由西南非民组主席萨姆·努乔马先生率领的西南非民组代表团于1981年8月到华沙进行了正式访问。

4. 波兰政府和人民深切关注南非在纳米比亚的军事集结及其对安哥拉和其他邻国进行的残酷武装侵略。显然，这种局面的延续对世界这个区域的和平构成严重的危险。为了和平与纳米比亚人民的重大利益，根据安全理事会第435(1978)号决议达成这个问题的公平解决是十分重要的。

5. 波兰完全支持联合国为了达到这个目标的各项决议，包括大会第36/121 A至F号决议。

6. 忠实于这些决议的形式和精神，波兰政府一贯奉行的政策是，严格和全面执行决议的各项指示，使南非在政治、经济、军事和文化领域处于国际上完全孤立的地位。因此，波兰不同该国维持任何关系，包括外交、贸易、财务、文化或体育运动等关系。

7. 波兰深信，所有国家全面断绝同南非政权的一切来往的做法会迫使该政权尊重国际社会的公开意愿，结束它对纳米比亚的非法统治。安全理事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规定对该国实施强制性制裁，将会大有助于达到这个目的。波兰政府和人民强烈支持朝这个方面走的一切有关步骤。